**中西区区议会**

**二**○**一八至二**○**一九年度**

**财务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记录**

|  |  |  |
| --- | --- | --- |
| **日期** | ﹕ | 二○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
| **时间** | ﹕ | 下午二时三十分 |
| **地点** | ﹕ | 香港中环统一码头道38号海港政府大楼14楼  中西区区议会会议室 |

**出席者:**

主席

李志恒议员, MH\*

委员

|  |  |
| --- | --- |
| 陈财喜议员, MH | (下午2时43分至下午3时25分) |
| 陈学锋议员, MH, JP\* |  |
| 郑丽琼议员\* |  |
| 张国钧议员, JP | (下午3时02分至会议结束) |
| 许智峯议员 | (下午3时26分至会议结束) |
| 甘乃威议员, MH\* |  |
| 卢懿杏议员, MH\* |  |
| 吴兆康议员 | (下午2时34分至会议结束) |
| 伍凯欣议员\* |  |
| 杨开永议员\* |  |
| 杨学明议员\* |  |
| 叶永成议员, BBS, MH, JP\* |  |
| 杨哲安议员\* |  |

注： \* 出席整个会议的议员

( ) 议员出席时间

**列席者：**

|  |  |
| --- | --- |
| 黄何咏诗女士, JP | 中西区民政事务专员 |
| 杨颕珊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
| 刘宇恒先生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小区联络) |
| 刘懿德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行政助理(区议会)3 |
| 袁永和先生 | 西营盘街坊福利会副理事长 |
| 黄敏玲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联络主任主管(西营盘) |
| 梁嘉怡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联络主任(正街及水街) |
| 何国成先生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行政助理(区议会)6 |
| 邱松庆先生 | 中西区各界庆祝国庆筹委会执行副主席 |
| 庄馥瑜女士 | 香港岛各界联合会项目主任 |
| 李翠娟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联络主任主管(西区) |
| 舒芷玲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行政助理(区议会)2 |
| 卜憬珣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一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
| 胡凯淇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行政助理(区议会)4 |
| 何启贤先生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行政助理(区议会)7 |
| 黄若恒女士 | 香港圣公会西环长者综合服务中心督导主任 |
| 潘伟强先生 | 英皇书院同学会小学第二校训导主任 |
| 陈家怡女士 | 明爱赛马会石塘咀青少年综合服务社工 |
| 李家曦女士 | 香港西区浸信会长者邻里中心社会工作员 |
| 曹家荣先生 | 新声音乐协会副主席 |
| 关佩茵女士 | 香港舞蹈团市场及节目经理 |
| 梁慧婷女士 | 香港舞蹈团副经理(市场及节目) |
| 黄翠妍女士 | 香港舞蹈团副经理(市场及节目) |
| 余世腾先生 | 致群剧社主席 |
| 陈恩佩女士 | 香港中乐团助理市务及拓展经理 |
| 叶翰文先生 | 香港大都会流行乐团艺术与乐团总监 |
| 黄咏诗女士 | 7A班戏剧组制作经理 |
| 陈子琳女士 | 7A班戏剧组艺术行政助理 |
| 杜晓楠女士 |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观龙楼小区工作办事处社会工作干事 |
| 赵华娟女士 | 香港中西区妇女会主席 |
| 黄筱静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2 |
| 莫智健先生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
| 文志超先生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
| 张浩强先生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联络主任(半山) |
| 文志华先生, BBS, MH | 中西区防火委员会主席 |
| 李毅华先生 | 中西区防火委员会秘书 |
| 罗镇邦先生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联络主任(上环及东华) |
| 麦慧莹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联络主任(西营盘) |
| 陈卓轩先生 | 香港公教婚姻辅导会恩悦综合家庭服务中心社工 |
| 陈镇坪先生 | 中西区交通安全运动议会干事 |
| 金文杰先生 | 中西区文化艺术协会主席 |
| 陈国光先生 | 中西区文化艺术协会宣传及公关组副主席 |
| 冼翠薇女士 | 中西区文化艺术协会干事 |
| 黄素娴女士 |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西环综合社会服务处社会工作干事 |
| 许寳欣女士 |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戴翰芬幼儿学校家长教师会副主任 |
| 郑海怡女士 | 圣雅各布福群会中西区长者地区中心社工 |
| 冼可恩女士 | 明爱中区长者中心单位主任 |
| 冼昭行先生 | 明爱莫张瑞勤小区中心督导主任 |
| 刘守德先生 | 明爱坚道小区中心督导主任 |
| 张荣星先生 | 圆玄轩妇女中心营运经理 |
| 黎贤结女士 | 悦声剧团主席 |
| 蔡曼娜女士 | 如心剧团主席 |
| 梁汉勇先生 | 香港青年京剧学院主席 |
| 李美娜女士 | 依莲娜曲艺社主席 |
| 郑玉兰女士 | 彩凤翔粤剧团主席/中华文化艺术发展研究会行政助理 |
| 黄维姗女士 | 天马音乐艺术团有限公司行政主任 |
| 黄慧真女士 | 香港偶影艺术中心行政及演员 |
| 吴宝娟女士 | 咏紫红剧团主席 |
| 郑淑文女士 | 粤剧戏曲研习协会主席/粤剧演艺坊文书 |
| 黄彦琳女士 | 星期六爵士大乐团成员 |

**因事缺席者：**

陈捷贵议员, BBS, JP

**秘书：**

|  |  |
| --- | --- |
| 叶颖忻小姐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1 |

|  |
| --- |
|  |
| 主席欢迎各与会者出席会议。  **第1项：通过会议议程**   1. 会议议程获得通过。   **第2项：通过二○一八至二○一九年度财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记录**   1. 委员会通过二○一八至二○一九年度财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记录。   **第3项：二○一八至二○一九年度区议会拨款的财政报告**  (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文件第111/2018号(修订)至第112/2018号)   1. 民政事务总署于2018/19年度拨款19,440,000元予中西区区议会举办小区参与计划。截至二○一八年六月十四日，减去预计须结转至2019/20年度的拨款共771,697元，中西区区议会已批准的小区参与计划的拨款额为13,590,756.25元，占民政事务总署19,440,000元拨款额的69.91%，实际支款额为3,681,707.7元，占拨款额的18.94%。 2. 主席报告，财委会以传阅文件方式通过了31项小区参与计划的拨款申请，详情请参阅文件第112/2018号。   **第4项：区议会及属下委员会及工作小组的拨款申请**  (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文件第114/2018号至139/2018号)   1. 今次会议将审议70份区议会拨款申请，涉及拨款额6,060,948元，其中4,807,948元为中西区区议会小区参与计划的拨款，1,200,000元为地区小型工程计划拨款，53,000元为妇女事务委员会拨款。如小区参与计划的拨款申请获全数通过，2018/19年度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总批款额将为18,398,704.25元。 2. 主席请委员参考文件第114/2018号，共有25项区议会及属下委员会及工作小组的拨款申请。主席提醒各委员，若委员与申请团体有利益关系，须在讨论有关申请前作出利益声明。   (文件第115/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23,000元予中西区区议会事务工作小组以推行「2018/2019 年秋冬上环假日行人坊（场地布置、表演节目及宣传项目）」。   (文件第116/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47,000元予西营盘街坊福利会以推行「2018/2019 年秋冬上环假日行人坊（摊位项目）」。   (文件第117/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26,240元予中西区区议会事务工作小组辖下中西区庆祝六十九周年国庆活动筹备工作小组以推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六十九周年中西区国庆儿童乐园」。   (文件第118/2018号至第119/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下列两项由中西区各界庆祝国庆筹委会提交的拨款申请：     * + - 1. 拨款115,000元，以推行「中西区各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六十九周年国庆嘉年华」；          2. 拨款115,000元，以推行「中西区各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六十九周年文艺晚会」。   (文件第120/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50,000元予香港岛各界联合会以推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六十九周年文艺晚会 - 港岛欢腾贺国庆」。   (文件第121/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643,000元予中西区区议会事务工作小组以推行「中西区2018除夕倒数夜」。   (文件第122/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53,000元予中西区区议会事务工作小组以推行「印制中西区区议会期刊」。   (文件第123/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0,000元予中西区健康城市督导委员会以推行「中西区健康城市督导委员会宣传推广计划2018-2019」。   (文件第124/2018号至第125/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下列两项由香港圣公会西环长者综合服务中心提交的拨款申请：   拨款64,900元，以推行「健康快活人 - 长者全人健康普及计划2018-2019」；  拨款14,620元，以推行「至「叻」健康掌门人」。  (文件第126/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8,000元予英皇书院同学会小学第二校以推行「爱心大放送」。   (文件第127/2018号)   1. 就「家庭乐缤纷」的拨款申请，杨学明议员申报为明爱赛马会石塘咀青少年综合服务中心的地区咨询委员会委员。主席表示杨议员可以继续留席参与讨论。 2. 委员会通过拨款5,595元予明爱赛马会石塘咀青少年综合服务以推行「家庭乐缤纷」。   (文件第128/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10,000元予香港西区浸信会长者邻里中心以推行「《耆艺足迹》」。   (文件第129/2018号)   1. 就「「文化落区2018-19系列」之新声音乐协会「中乐大使」计划「与众同乐」音乐会」的拨款申请，郑丽琼议员指活动将于香港文化中心举行，询问是否会提醒中西区居民有关活动地点并不是位于中西区内。新声音乐协会副主席曹家荣先生表示活动的地点位于上环文娱中心，而非香港文化中心。 2. 委员会通过拨款60,240元予文化康乐及社会事务委员会以推行「「文化落区2018-19系列」之新声音乐协会「中乐大使」计划「与众同乐」音乐会」。   (文件第130/2018号)   1. 就「「文化落区2018-19系列」之大型民族歌舞剧场《刘三姐》-剧场观赏暨「演后艺人谈」暨「工作坊」及「舞蹈工作坊」的活动，主席表示此活动将于香港文化中心举行。香港舞蹈团的代表表示有关活动地点将会清楚列于门票上。 2. 委员会通过拨款120,960元予文化康乐及社会事务委员会以推行「「文化落区2018-19系列」之大型民族歌舞剧场《刘三姐》-剧场观赏暨「演后艺人谈」暨「工作坊」及「舞蹈工作坊」。   (文件第131/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73,280元予文化康乐及社会事务委员会以推行「「文化落区2018-19系列」之恋恋西城之「旧铺．新店．喜相逢」」。   (文件第132/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118,790元予文化康乐及社会事务委员会以推行「「文化落区2018-19系列」之 乐游中西」。   (文件第133/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91,530元予文化康乐及社会事务委员会以推行「「文化落区2018-19系列」之 METRO POP上学去(中西区)」。   (文件第134/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121,280元予文化康乐及社会事务委员会以推行「「文化落区2018-19系列」之 欣赏传统故事．推广中华文化-话剧巡演《六月雪》中的「孝」和「义」」。   (文件第135/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2,920元予文化康乐及社会事务委员会以推行「「文化落区2018-19系列」之 小区舞蹈推广演出」。   (文件第136/2018号)   1. 就「妇女精彩展能计划」的拨款申请，杨哲安议员询问活动安排到天水围参观妇女机构的原因。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观龙楼小区工作办事处社会工作干事杜晓楠女士表示活动届时会安排参加者到天水围参观一间社会企业，而该间社会企业属于一个妇女团体。由于该社会企业的主要工作是寻找社会的资源去发展小区经济，能够配合妇女就业展能计划的主题，所以安排有关参观活动。 2. 委员会通过拨款22,000元予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观龙楼小区工作办事处以推行「妇女精彩展能计划」，此项拨款为妇女事务委员会拨款。   (文件第137/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31,000元予香港中西区妇女会以推行「自主人生‧「研」展姿彩─中年妇女再就业培训计划」，此项拨款为妇女事务委员会拨款。   (文件第138/2018号)   1. 就「2018/2019年度中山纪念公园、卑路乍湾公园及荷李活道公园彩灯贺佳节」的拨款申请，甘乃威议员询问灯饰的设计会否咨询当区议员、中秋节的灯饰是否会于元宵节重用、以及如遇台风的安排。杨哲安议员询问本年度的灯饰于展出后会否于下年度重用。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2黄筱静女士表示秘书处以往每年都会将灯饰的设计图样提供予区议会主席及副主席、文化康乐及社会事务委员会主席及副主席和当区议员选择。由于预算有限，以往会安排制作两个大型花灯，并于两个展出期分别在两个公园交替展出，同时将主题作相应修改。如议员希望两段展出期的灯饰设计完全不同，秘书处可以于有限预算内尽量作出安排。另外，秘书处每年都会检视所使用的悭电胆以及中式宫灯的状况，如状况良好，会于下年度重用该资源。主席指由于展出地点属中西区内较大型的公园，建议灯饰的设计可供文康会委员提供意见。甘乃威议员表示可与承办商商讨两个展出期间使用主题不同但类近的花灯设计，以节省金钱。 2. 委员会通过拨款700,000元予文化康乐及社会事务委员会以推行「2018/2019年度中山纪念公园、卑路乍湾公园及荷李活道公园彩灯贺佳节」。   (文件第139/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地区小型工程计划拨款1,200,000元予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以推行「香港大学站C1出口附近行人过路设施改善工程」。   **第5项：地区团体的拨款申请**  (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文件第140/2018号至172/2018号)   1. 主席请委员参考文件第140/2018号，共有32项地区团体的拨款申请。主席提醒各委员，若委员与申请团体有利益关系，须在讨论有关申请前作出利益声明。   (文件第141/2018号)   1. 主席请委员参考文件第141/2018号，并考虑拨款10,000元以支付「除夕粤剧戏曲欣赏会」于上个财政年度未能收取的款项。 2. 主席表示，秘书处于二○一八年五月接获库务署通知，表示于二○一八三月初向该团体发出最后一笔款项共10,000元的支票尚未兑现。秘书处亦随即联络该团体的负责人，负责人确认未能收到有关支票。及后，秘书处已将该支票注销。由于该团体已按守则提交所有活动报告及单据，委员通过于本年度拨款10,000元以支付活动的款项。   (文件第142/2018号至第143/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以下2项由中西区青年活动委员会提交的拨款申请： 2. 拨款40,000元，以推行「中西区青年日」； 3. 拨款80,000元，以推行「Get on Air 2018 - 新闻记者体验计划」。   (文件第144/2018号至第149/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以下6项由中西区防火委员会提交的拨款申请： 2. 拨款11,700元，以推行「中西区防火安全讲座」； 3. 拨款5,400元，以推行「中西区防火探访日」； 4. 拨款102,000元，以推行「中西区防火环保亲子比赛」； 5. 拨款2,900元，以推行「中西区消防安全大使训练班」； 6. 拨款116,000元，以推行「中西区防火环保嘉年华」； 7. 拨款10,000元，以推行「中西区火警演习大行动」。   (文件第150/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85,000元予中西区扑灭罪行委员会以推行「2018-19年度中西区灭罪嘉年华」。   (文件第151/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55,000元予中西区扑灭罪行委员会以推行「中西区岁晚灭罪宣传大行动」。   (文件第152/2018号)   1. 就明爱赛马会石塘咀青少年综合服务的拨款申请，主席表示杨学明议员较早前的利益申报仍然有效。主席表示杨议员可以继续留席参与讨论。 2. 委员会通过拨款30,157元予明爱赛马会石塘咀青少年综合服务以推行「齐来抗毒‧玩一番」。   (文件第153/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5,000元予中西区扑灭罪行委员会以推行「2018-19年度西区警区常青灭罪大使计划」。   (文件第154/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0,000元予香港公教婚姻辅导会恩悦综合家庭服务中心以推行「「家‧共融」- 家庭和谐计划」。   (文件第155/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127,400元予中西区交通安全运动议会以推行「中西区交通安全运动2018-2019」。   (文件第156/2018号至第158/2018号)   1. 就中西区文化艺术协会的拨款申请，陈财喜议员申报为该会成员。主席表示陈议员可继续留席讨论但不能投票。 2. 委员会通过以下3项由中西区文化艺术协会提交的拨款申请： 3. 拨款188,700元，以推行「中西区文化艺术协会35周年汇演系列之文艺献礼」； 4. 拨款27,570元，以推行「第十二届中西区文化艺术节 香港摄影艺术展」； 5. 拨款192,730元，以推行「第十二届中西区文化艺术节-压轴篇」。   (文件第159/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16,000元予西营盘街坊福利会以推行「RUN to YOU “走向你＂」。   (文件第160/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0,580元予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西环综合社会服务处以推行「友您同行」。   (文件第161/2018号)   1. 就「凝聚爱‧分享爱」的活动，主席询问有关活动是否开放予所有中西区居民参与，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戴翰芬幼儿学校家长教师会副主任许寳欣女士表示机构会透过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以及中西区家长教师联会招募义工，而活动会开放予中西区居民参与。主席续问许女士中西区家长教师联会是否本活动的合办机构，许女士指该会只协助招募义工，并不是合办机构。 2. 委员会通过拨款20,890元予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西环综合社会服务处以推行「凝聚爱‧分享爱」。   (文件第162/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9,700元予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观龙楼小区工作办事处以推行「观龙爱家爱小区」。   (文件第163/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2,375元予圣雅各布福群会中西区长者地区中心以推行「跨越「婆媳」的墙」。   (文件第164/2018号至第165/2018号)   1. 就「XD计划」的拨款申请，主席询问活动名称的意思。明爱赛马会石塘咀青少年综合服务社工陈家怡女士表示「XD」是利用手机发送短讯时代表笑脸的符号。 2. 委员会通过拨款11,186元予明爱赛马会石塘咀青少年综合服务以推行「XD计划」。 3. 委员会通过拨款10,000元予明爱赛马会石塘咀青少年综合服务以推行「「多姿多彩」暑期活动闭幕礼」。   (文件第166/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3,380元予明爱中区长者中心以推行「活出快乐人生计划」。   (文件第167/2018号)   1. 就明爱莫张瑞勤小区中心的拨款申请，陈财喜议员申报为该中心的咨询委员。主席表示陈议员可以继续参与讨论但不能投票。 2. 委员会通过拨款31,530元予明爱莫张瑞勤小区中心以推行「「由心出发2018-2019」小区参与计划」。   (文件第168/2018号至第171/2018号)   1. 就明爱坚道小区中心的拨款申请，吴兆康议员申报为该中心咨询委员会副主席。主席表示吴议员可以继续留席讨论但不能投票。 2. 委员会通过以下4项由明爱坚道小区中心提交的拨款申请：     * + - 1. 拨款28,710元，以推行「《亲子义工团　－　关爱小区行动》」；          2. 拨款26,130元，以推行「携手共建好小区」；          3. 拨款3,350元，以推行「『生命绿洲』- 亲子体验计划」；          4. 拨款15,000元，以推行「乐在耆中」。   (文件第172/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9,620元予圆玄轩妇女中心以推行「中西区欢乐今宵2018-2019」。   **第6项：艺术文化活动的拨款申请**  (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文件第173/2018号至186/2018号)   1. 主席请委员参考文件第173/2018号，共有13项艺术文化活动的拨款申请。主席提醒各委员，若委员与申请团体有利益关系，须在讨论有关申请前作出利益声明。   (文件第174/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0,000元予悦声剧团以推行「戏曲悠扬中西区」。   (文件第175/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0,000元予如心剧团以推行「如心戏曲会知音」。   (文件第176/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30,000元予香港青年京剧学院以推行「京昆艺术共欣赏」。   (文件第177/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0,000元予依莲娜曲艺社以推行「良朋粤韵汇知音」。   (文件第178/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0,000元予彩凤翔粤剧团以推行「彩凤翔粤剧团公演李后主」。   (文件第179/2018号)   1. 就「中西区戏曲艺术展姿采」的拨款申请，主席表示申请团体并非中西区区内的团体，但过往亦有批核该团体的拨款申请。主席询问表演地点是否已经确认。中华文化艺术发展研究会行政助理郑玉兰女士表示活动已确认于香港大会堂剧院举行。 2. 委员会通过拨款20,000元予中华文化艺术发展研究会以推行「中西区戏曲艺术展姿采」。   (文件第180/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0,000元予天马音乐艺术团有限公司以推行「粤剧折子共欣赏」。   (文件第181/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30,000元予香港偶影艺术中心以推行「偶戏在小区III」。   (文件第182/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0,000元予咏紫红剧团以推行「咏月戏宝彩满堂」。   (文件第183/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0,000元予粤剧戏曲研习协会以推行「2018中西区粤剧同乐日」。   (文件第184/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30,000元予7A班戏剧组以推行「中华文化瑰宝学校推广巡回演出」。   (文件第185/2018号)   1. 委员会通过拨款20,000元予粤剧演艺坊以推行「任白戏宝 紫钗记」。   (文件第186/2018号)   1. 就「BIG BAND JAZZ ACADEMY 大乐队爵士乐研习系列」的拨款申请，甘乃威议员询问活动地点香港大学通识教育部的确实位置。星期六爵士大乐团成员黄彦琳女士表示该地点位于香港大学包兆龙楼，邻近本部大楼。 2. 委员会通过拨款15,225元予星期六爵士大乐团以推行「BIG BAND JAZZ ACADEMY 大乐队爵士乐研习系列」。   **第7项：区议会拨款活动的监察安排**   1. 是次会议所审议的由地区团体所执行的活动共有45个，主席抽出三分之一，即15个活动以作监察。 2. 获抽出的活动详列如下：  |  |  |  | | --- | --- | --- | | **财委会文件编号** | **活动名称** | **申请机构** | | 财委会文件  第145/2018号 | 中西区防火探访日 | 中西区防火委员会 | | 财委会文件  第146/2018号 | 中西区防火环保亲子比赛 | 中西区防火委员会 | | 财委会文件  第147/2018号 | 中西区消防安全大使训练班 | 中西区防火委员会 | | 财委会文件  第149/2018号 | 中西区火警演习大行动 | 中西区防火委员会 | | 财委会文件  第150/2018号 | 2018-19年度中西区灭罪嘉年华 | 中西区扑灭罪行委员会 | | 财委会文件  第151/2018号 | 中西区岁晚灭罪宣传大行动 | 中西区扑灭罪行委员会 | | 财委会文件  第162/2018号 | 观龙爱家爱小区 |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观龙楼小区工作办事处 | | 财委会文件  第164/2018号 | XD计划 | 明爱赛马会石塘咀青少年综合服务 | | 财委会文件  第166/2018号 | 活出快乐人生计划 | 明爱中区长者中心 | | 财委会文件  第167/2018号 | 「由心出发2018-2019」小区参与计划 | 明爱莫张瑞勤小区中心 | | 财委会文件  第174/2018号 | 戏曲悠扬中西区 | 悦声剧团 | | 财委会文件  第175/2018号 | 如心戏曲会知音 | 如心剧团 | | 财委会文件  第179/2018号 | 中西区戏曲艺术展姿采 | 中华文化艺术发展研究会 | | 财委会文件  第184/2018号 | 中华文化瑰宝学校推广巡回演出 | 7A班戏剧组 |   **第8项：区内新服务计划**  (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文件第113/2018号)   1. 主席表示，因应2017年施政报告于2017/18年度开始新增小区参与计划拨款，中西区区议会于上年度开始将部份新增拨款用作推行区内新服务计划。在2018年4月26日的财务委员会会议上，委员通过于本年度预留400,000元推行新服务计划。 2. 主席建议沿用上年度区内新服务计划的安排，包括每份申请至少需举办3至6个活动，每份申请的拨款上限为200,000元。申请团体须邀请最少两个团体协办活动，而协办团体当中须至少有一半为从未向中西区区议会申请拨款的团体。 3. 委员会通过以上区内新服务计划的安排。   **第9项：地区研究计划拨款安排**  (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文件第187/2018号)   1. 区议会于本财政年度预留500,000元作其他地区研究项目用途。有关上一财政年度曾提出而尚未进行研究的题目以及优次已载于文件第187/2018号。 2. 由于在二○一八至一九财政年度分配予地区研究的区议会拨款有限，主席请各委员就以下事项提供意见： 3. 建议的研究题目，包括是否采纳上一财政年度讨论过的题目； 4. 为建议的题目订立优次。但如有超过一个建议题目属于同一个委员会，则可交回有关委员会为该些题目订立优次。 5. 许智峯议员指出，财委会第一次会议上未能通过拨款进行「研究解决中西区泊车位不足问题」(下称「泊车位不足」)的地区研究，并询问秘书处会否考虑重新招标以及处理利益申报事宜的最新安排。主席指由于上一个财政年度已经完结，所以原则上本年度应重新再招标。中西区民政事务专员黄何咏诗女士补充，各委员可以重新考虑如何使用本年度拨款，包括订定各研究题目的优次。另外，由于一般报价文件都设有效期限，而上一次的交通研究报价有效期限为三个月。由于现时该期限已过，所以需要重新招标。 6. 许智峯议员表示上一次未能通过有关地区研究的拨款申请是由于表面上的利益冲突问题，如是次重新招标，会否有方法可以避免同类型情况发生。何专员响应指，一般政府招标的程序中已有既定的方式及机制处理金钱以及其他方面的利益申报事宜，例如要求报价公司提出参与有关项目职员的姓名，而在评核建议书的内容时，亦会要求议员作出申报。在本次的招标程序中，秘书处会再次提醒所有持分者作出申报。 7. 杨学明议员指上一次未能通过「泊车位不足」地区研究的拨款申请是因为有议员未有行使权利投票。杨议员续指，当日会议上有议员按现有机制申报关系而没有投票，但毋须申报益并拥有投票权的议员却投下弃权票，令该拨款申请未能通过，可见未能开始进行有关研究的原因并非机制有问题，而是部分议员的问题。 8. 杨开永议员表示当日会议上有大部分议员申报了关系，而并非利益，当时主席裁决所有作出申报的议员都不应投票。杨议员澄清，有关「泊车位不足」的地区研究直至现在尚未能开始的原因是当日有投票权的议员放弃权利。 9. 主席询问各委员是否按文件上所列出研究题目的优次进行研究，包括首先就「泊车位不足」，再就「半山干德道晚间常有野猪出没找食物吃及滋扰行人」(下称「野猪问题」)及「聘请顾问公司研究如何控制中西区的白鸽数量、减少聚集及解决卫生问题」(下称「野鸽问题」)进行研究。按文件中的建议，「野猪问题」及「野鸽问题」两个题目的优先次序应于环工会上讨论。 10. 杨学明议员询问是否可以就地区研究题目提出新提议。主席响应指如有新提议可以现在提出。 11. 主席建议秘书处可以于会后再次发函邀请议员提出新的研究题目，如没有新建议，则先就「泊车位不足」进行研究，如有余款，再就「野猪问题」及「野鸽问题」进行研究。如果有新提议，区议会仍然会先就「泊车位不足」进行研究，至于新提议的题目、「野猪问题」及「野鸽问题」进行研究的优先次序则容后再讨论。 12. 何专员补充，由于上一财政年度已经完结，在本财政年度议员可以重新决定进行研究的题目以及相关优次，所以文件中亦有询问议员关于研究题目的新建议。另外，秘书处亦于文件中列出上年度已通过的研究题目供议员参考。如本次会议后没有新建议，区议会可按上年度已通过的研究题目及优次进行研究。如本次会议后有议员提出新建议，议员亦可重新决定所有研究题目的优次。 13. 主席表示即使开始了第一个项目的招标程序，仍然有时间供议员提出新建议以及讨论所有研究题目的优次。 14. 许智峯议员询问秘书处是否会于会后发出信件询问本年度地区研究题目的建议以及大约何时会发出该信件。主席响应指秘书处会于会后随即发出信件，并请各委员留意并尽快回复。 15. 委员会通过上述第94段的建议安排。   (会后记录：秘书处于六月二十八日会议结束后发信予中西区区议会及辖下各委员会及工作小组成员，于截止日期前并没有收到关于地区研究题目的新建议。)  **第10项：其他事项**   1. 没有其他事项。   **第11项：下次会议日期**   1. 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财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日期为二○一八年十月四日，拨款申请截止日期为二○一八年九月十三日。 2. 会议于下午3时53分结束。 |

会议记录于 二○一八年十月四日通过

主席：李志恒议员

秘书：叶颖忻小姐

中西区区议会秘书处

二○一八年九月